

225

修股股東亦係在座所屬之通市來者現因
乃已車馬飭西機械廠全呈現能修坊令雖予以
亦并未呈報且該廠所該三股委合以之合同
性質似不必列入表內茲將各所

此
抄
去
矣

下
批

共
六
十
五

石
村
率

有
方
現



224

茲有本處組綫規程、公路保甲養路暫行辦法、

建築道路橋樑涵洞征用木料規則、人民勞動服役

冊、天興辦水利及交通事業辦法、修船聯繫辦法、統

一收支實施辦法、實行統收統支以前結束各機關賬務

辦法、應各列入表內、特各機送一份、敬希

卓裁

附件七份

文管處



六十六 石震奎

趙

交貨處

第

會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第四三三

科室寬

表列片令如有遺漏即煩查核補列

文收總

由事

廳

丁建

字第

55706

52985

文

卷呈

送達

主席陳

別類

件附

呈費本廳一年來領行片令一覽表社登核由



大

大

張曉東
郎冰忱

程寧

年二十國民華中

檔案
去廳廳建
字第
55706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交辦	擬稿	核簽	判行	繕寫	校對	蓋印

號

簽呈

事由

一奉

鈞府省制特字1938號訓令，以整理中央及本省現行法規目錄，以便印發各級工作人員參考，飭迅速查核填報，呈由鈞府省制特字1769號訓令，呈准秘書處呈，准將直接接收之

二查奉案奉

鈞府省制特字1769號訓令

呈准秘書處呈

准將直接接收之

中央法規開列清單送案，由經案到本廳奉到中央

法令清單，以施應建一字

55591號箋呈，呈送法制室有案。

三奉

令奉

因陳中央法規部

份函

免

重抄外

謹填列奉

226

歷一年來頒行法令一覽表

鈞府鑒核

謹呈

主席陳

附奉歷一年來頒行法令一覽表一份

張譚



227

湖北建設廳一年來現行法令一覽表

類別

法令名稱

公佈機關

公佈日期及修訂日期

備

農林

湖北省三十二年度實業預算小麥推廣費

湖北省三十二年度畜牧推廣費

湖北省三十二年度畜牧推廣費

湖北省保護耕牛施行細則

細則

湖北省、省長公署

中書省

湖北省、省長公署

組線規程

湖北省、省長公署

湖北省、省長公署

湖北省、省長公署

湖北省、省長公署

湖北省、省長公署

省政府

三十一年三月公佈
三十一年二月公佈
林部、省長公署

行政院

省政府

三十一年七月公佈

改

湖北省巴东炼油厂
组织规程

湖北省巴东机械厂

湖北省恩施纺织厂

湖北省恩施造纸厂

湖北省宣恩陶瓷厂

湖北省咸丰化工厂

湖北省恩施煤矿

湖北省肉种煤业
组织规程

湖北省交通厅
组织规程

湖北省公路局
组织规程

三十二年
三月
月公布

228

湖北省建築工程設計院
梁江洞洞用木料規則
湖北省人民勞動服務社大
興水利及交通事業
局

工高類六項規章請多鑒
第三科為所

揮實寬本

三十二年六月
月公布
三十二年六月
公布

52985

229

第一

正
東
282

5559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九月
六
收

事由擬批示

為再令飭將中央及本省現行法令目錄從速切實查
明填報以憑彙編

湖北省政府訓令

於恩福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九月廿五

1938

一、查整理中央及本省現行法令目錄印費各級工作人員俾資參証一案曾

於本年七月十五日以前省制特字第一號訓令頒發附表令飭以吳查照限

期填報在卷時逾月餘未填報致本業無從辦理

55706

六特重以前令仰即將至受業務之現行中央及奉省法令截至本年八月底止各縣切實查照依式填註限九月底以前呈送府以憑彙辦勿再延

通為要

右令

建設廳

主席

陳

誠



監印馬元勳

校對樊希武

230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本署除中央法令已由科查照外關於本廳主費

方面

肉係因請各科收一年來所公佈

憑復

如松茂

第一科

七苑

街名森

各廠組織規程請

如松茂

水利方面廳才未既有
湖北有世氣便及各省
小型水利工程應先加修
載入廿二年度及各省
建設廳送省府及各省
建設廳送省府及各省

如松茂

七苑

如松茂

如松茂

有年缺漏
成服名板

商董度政有無采行糖款

書林名板文賀友士校

字字元十
商董系年五子幻生規
王季子誠

有部六無單行法規
智評新

232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使箋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七月



事由 今仰將中央及本省現行法令目錄切實查
明填報以憑彙印

擬辦

批示

湖北省政府訓令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七月五日省制特字第一九六號
於恩施

一據本府秘書處呈稱一查本府法令輯要第一輯於卅年

刊行迄今一年有幾第二輯尚未續刊現款編第二輯逾時已

久深覺法令繁夥需費甚巨如擇要付印則括一漏萬又

鮮實效且各廳處多已就其至爲繁瑣業務之現行法令刊印
單行本發行再行彙輯既不免重複浪費而法令常有
變更逾時稍欠印多失效亦不免各廳處隨時印發單行
本較爲簡便而合實用二根據以上理由擬將法令輯要
停止續刊嗣後惟就中央及本省現行法令目錄油印成冊
每四個月清理政印一次分發各級機關參考如此而費又有
限而各級工作人員可得一有力之參考三以重意見如蒙賜
准施行擬印令行各廳處查明現行法令目錄具報以便
彙印可否謹請鑒核等情

二應照辦除函軍管區司令部及分令各廳處外合亟抄

同現行法令一覽表式令仰該廳遵照迅將主管
業務之現行中央及本省法令截至本年六月底止分
別切實查明填註限於七月底以前呈送到府以憑彙
辦

右令

建設廳

附現行法令一覽表式一份

主席陳誠

陽印高元顯

對樊希武

湖北省現行法令一覽表

類別	法令名稱	公佈機關	公佈日期	備	改
----	------	------	------	---	---

說明一法
令名
稱
須
錄
全
文
不
可
簡
畧
一
字

二凡中央及本省現行有效法令一概列入

三先列中央法令次列本省法令優公佈或修訂日期之

先後列於布省已刊有單行本者並於條後內註

明已刊印某種小冊等字樣